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
農授防字第 1091489570A 號

主 旨：公告「美速隆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如附件。

依 據：農藥管理法第 13 條暨本會 92 年 12 月 18 日農糧字第 0920021778 號公告。

附件

「美速隆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農授防字第 1091489570A 號公告

一、新農藥普通名稱一覽表

普通名稱	英文普通名稱	IUPAC
美速隆	metazosulfuron	1-{3-chloro-1-methyl-4-[(5RS)-5,6-dihydro-5-methyl-1,4,2-dioxazin-3-yl]-1H-pyrazol-5-ylsulfonyl}-3-(4,6-dimethoxypyrimidin-2-yl)urea

二、「美速隆」農藥使用方法與範圍一覽表

33.0% 美速隆 水分散性粒劑(WG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水稻	雜草	0.3 公斤		插秧後，田面雜草 3 葉以下時施藥一次。			藥劑加適量的水施灑於田面。		1. 適用於水稻移植本田雜草。 2. 施藥後之田區需保持積水 3-7 日，水深 3-5 公分。	原始登記廠商名稱：台灣日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。